

▲从事海域和内陆水域养殖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规定建立养殖生产台帐，如实填写并保存生产、用药和产品销售记录

▲渔业船舶所有者或者经营者应当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渔业船舶所有者或者经营者按照规定配备职务船员和经过专业技术训练的其他船员，保证渔业船舶符合适航和安全要求，履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

船长对渔业船舶的安全生产负直接责任，应当组织实施交通、生产各项安全作业制度和规程，并服从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相关指挥机构、渔业行政主管部门的安全指挥。

处罚：未按照规定配备职务船员和经过专业技术训练的其他船员，或者未保证渔业船舶符合适航和安全要求的，对渔业船舶所有者或者经营者责令限期改正，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渔船停航整顿，处**五万元至十万元**的罚款。

未组织实施交通、生产各项安全作业制度和规程，或者不服从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指



挥机构、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安全指挥的，对船长处**五千元至二万元**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依法暂扣或者吊销渔业船舶船长的职务船员证书；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提高了部分违法行为的处罚幅度

违法行为		原罚款（元）	现罚款（元）
炸鱼、毒鱼、电鱼的	内陆水域	500-5000	5000-20000
	海洋	5000-50000	30000-50000
敲舢作业的		3000-30000	10000-30000
使用鱼鹰、鱼簖、目鱼笼捕鱼的		200-2000	1000-5000
使用禁用渔具或者不符合规格标准的渔具进行捕捞的	内陆水域	100-1000	2000-10000
	海洋	2000-20000	30000-50000
情节严重的，没收渔具、吊销捕捞许可证；情节特别严重的，可以没收渔业船舶；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福建省实施〈渔业法〉办法》

宣传手册



新修改的《福建省实施〈渔业法〉办法》你不得不知道的八个改变：

▲增加打击涉渔“三无”船舶法律依据

从事捕捞作业及其辅助活动的船舶应当具备的条件

- (一) 核定渔业船名；
- (二) 登记船籍港；
- (三) 取得相应渔业船舶证书；
- (四)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从事其他渔业生产活动的船舶，按照国家和本省的有关规定执行。

对涉渔“三无”船舶规定了最严厉的处罚条款

处罚：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使用未核定渔业船名、未登记船籍港或者未取得相应渔业船舶证书的船舶，从事捕捞作业及其辅助活动的，没收船舶和渔具，可以并处**二万元至十万元**的罚款。

明知是无渔业船名或者无船籍港、无相关渔业船舶证书从事捕捞作业及其辅助活动的船舶，向其供油、供冰或者代冻、收购、销售、运输渔获物的，也是违法行为，可以没收渔获物、违法所得和渔具，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维修、随船携带禁用渔具或者不符合规格标准渔具也是违法的

处罚：制造、维修、销售禁用的渔具或者不符合规格标准的渔具的，没收渔具和违法所得，

并处**二千元至一万元**的罚款。

在内陆水域随船携带、使用禁用渔具或者不符合规格标准的渔具进行捕捞的，处**二千元至一万元**的罚款；在海洋随船携带、使用禁用渔具或者不符合规格标准的渔具进行捕捞的，处**三万元至五万元**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没收渔具、吊销捕捞许可证；情节特别严重的，可以没收渔业船舶；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在禁渔期，增加两个“不得”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船携带禁渔期禁止作业的网具，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向禁渔期内违禁作业的渔船供油、供冰，不得代冻、收购、销售、运输非法捕捞的渔获物。

处罚：没收渔获物、违法所得和渔具，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擅自拆卸、故意损坏、故意屏蔽渔船安装安全救助终端设备要严惩

渔业船舶应当安装安全救助终端设备，并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处罚：渔业船舶未按照规定安装安全救助终端设备，擅自拆卸、故意损坏、故意屏蔽安全救助终端设备，或者其他未按照规定使用安全救助终端设备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渔船停航整顿，处**五万元至二十万元**的罚款；造成水上安全生产事故的，依法追究渔业船舶所有者或者经营者、船长等相关人员的责任。

▲防抗台风等自然灾害应急期间，渔业船舶要服从统一决定和命令

处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五千元至二万元**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依法暂扣或者吊销渔业船舶船长的职务船员证书。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渔业船舶不服从防抗台风等自然灾害统一决定和命令，继续停留在指定撤离海域的，或者不服从命令擅自前往指定撤离海域的；

(二) 渔业船舶未按照规定时间撤离到指定海域的；

(三) 渔业船舶进港后，防抗台风等自然灾害应急响应终止前又擅自出海的；

(四) 人员上岸后，防抗台风等自然灾害应急响应终止前又擅自登船的。

